关于加强共青科技职业学院春季心理健康教育和危机排查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班：

春夏之交是精神疾患和心理问题的多发期，每年的4月和5月是心理疾病的高发季节，发病数约占全年的一半。春天气压较低，容易引起人脑分泌的激素紊乱，诱发精神分裂等多重重型精神疾病。另外，春天多变气候也会使正常人情绪波动较快，容易烦躁不安，从而增大了引发心理疾病的概率。根据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当前学生安全工作的紧急通知》（赣教电传字〔2019〕31号）的要求，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的文件精神，按照我校工作部署要求，做到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及时防范、有效干预，防止恶性事件的发生，确保在校大学生的身心健康，维护校园稳定，现对我校有关心理危机排查工作做出如下安排和要求：

**一、排查时间**

2019年4月28日-2019年5月10日

1. **排查范围**

**17级18级学生**，以下情况的学生要特殊关注，重点排查：

1. 遭遇突发事件，如家庭发生重大变故，受到自然或社会意外刺激者
2. 学习压力过大、学习困难者
3. 个人感情受挫者
4. 人际关系失调者
5. 性格过于内向、孤僻、缺乏社会支持者
6. 严重环境适应不良导致心理或行为异常者
7. 家境贫困、经济负担重、自卑感强烈者
8. 身体出现严重疾病，个人很痛苦，治疗周期长者
9. 患有严重心理疾病者，如抑郁症、恐惧症、强迫症、癔症、精神分裂症、情感障碍等

10.正在服用精神类药物控制病情以及曾经患过心理疾病休学、病情好转又复学者

11.身边同学出现个体危机状况者

12.转系、休学、降级、或近期遭受处分者

**三、开展春季学生心理危机排查工作步骤**

很多危机事件在发生之前，当时人的言语或行为都存在着或多或少的迹象，因此是可以察觉和预防的。危机排查的工作的目的就是帮助我们有效的发现和识别学生当中的高危人群，对有心理问题的学生早发现、早干预、防患于未然。**请各二级学院学工负责人牵头组织学院辅导员开展一次排查工作，并以学院为单位学工负责人书面汇报排查情况，辅导员提交反馈表（危机排查反馈表见附件）。**

排查工作的具体步骤为：

1. 各班辅导员五一假期前对本班学生心理情况开展一次摸排谈话，指导并安排各班班委、寝室长等班级学生骨干深入学生宿舍了解同学的学习、生活、思想及心理状况，做到全面覆盖、心中有数。
2. 在发现或得知学生近期有异常心理或行为表现时，班委需要立即与辅导员汇报情况，由辅导员进一步与当事人谈话，并与任课老师以及同寝室、班级其他同学了解相关情况。
3. 在确认学生心理异常后，辅导员向二级学院领导汇报，然后填写心理危机排查汇总表，交到学工处心理咨询中心进行危机评估。

**四、正确妥善的处理有关问题**

辅导员及心理咨询中心对确认有精神疾病的学生要及时通知家长，尽快转诊，或休学治疗，避免情况恶化。

**五、注意事项**

1. 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此项工作，落实责任，狠抓落实。要充分发挥学生党员和学生干部等多方面的积极作用，加强对排查工作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全面推动排查工作的有效开展。
2. 排查工作的关键在于辅导员，重心在于学生班级和宿舍。辅导员要深入到学生班级和学生宿舍，以高度的责任心对学生的心理状况开展摸排谈话，并做好记录。对于排查出的学生，辅导员应做好登记上报学工处心理咨询中心，并及时与家长联系。
3. 遇到不好把握的情况，做好登记备注清楚上交学工处心理咨询中心。
4. 排查工作中应注意保密原则，保护学生的隐私，维护学生正当权益。

**六、请各二级学院学工负责人及各班辅导员于5月10日下午下班前将学院危机排查工作情况说明（学工负责人填写）和《学生心理危机排查反馈表》（辅导员填写）纸字版填写完成后交到学工处。**

 **学工处心理咨询中心**

 **2019年4月26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年级班级 | 联系方式 | 主要情况 | 辅导员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共青科技职业学院春季学生心理危机排查登记表**